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3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11日以邮件通知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19年5月14日(周二)在公司十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全体董事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尹洪卫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有效推进公司中标的崇左市公园绿地景观工程PPP项目的落地,公司拟为项目公司广西崇左市岭南城市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崇左岭南”)3.1亿元的贷款提供担保。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对项目公司担保额

度预计的议案》,为崇左岭南提供不超过3.1亿元的贷款担保事项在上述对外担保额度的预计范围内。因此,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该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有效推进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恒润文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润集团”)文化旅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公司拟为子公司恒润集团提供不超过7,000万元的担保。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

根据公司于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19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恒润集团提供不超过7,000万元的贷款担保事项在上述对外担保额度的预计范围内。因此,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

易。

该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议案》。

2019年3月25日和2019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2018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0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根据《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岭南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原8.96元/股调整为5.9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将于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生效。

四、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购买马吉国际展览有限公司资产减值测试专项审计报告》。

具体详见《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马吉国际展览有限公司资产减值测试专项审计报告》,该报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支付现金购买上海恒润文化集团有限公司资产减值测试专项审计报告》。

具体详见《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支付现金购买上海恒润文化集团有限公司资产减值测试专项审计报告》,该报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4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1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5月14日(周二)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奕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经全体监事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议审议的担保事项是为了有效推进公司项目的顺利落地,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拟为项目公司广西崇左市岭南城市建设有限责任公司3.1亿元的贷款提供担保。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议审议的担保事项是为了有效推进公司项目的顺利落地,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我们同意

公司为子公司上海恒润文化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7,000万元的担保。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马吉国际展览有限公司资产减值测试专项审计报告》。

具体详见《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马吉国际展览有限公司资产减值测试专项审计报告》,该报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支付现金购买上海恒润文化集团有限公司资产减值测试专项审计报告》。

具体详见《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支付现金购买上海恒润文化集团有限公司资产减值测试专项审计报告》,该报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5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有效推进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岭南股份”)、“公司”中标的崇左市公园绿地景观工程PPP项目的落地,公司拟为项目公司广西崇左市岭南城市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崇左岭南”)3.1亿元的贷款提供担保。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对项目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崇左岭南提供不超过3.1亿元的贷款担保事项在上述对外担保额度的预计范围内。因此,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西崇左市岭南城市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崇左市花山路(嘉苑A区)L组团L-14号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注册资本:7,025.16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年11月23日
经营范围:环境治理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市政公用工程(以上经营

项目资质经营);对建筑业、城市基础设施的投资;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公园场地租赁、公园活动策划、公园移动亭亭和自动贩卖机管理服务及公园停车服务;道路广告灯箱、售货亭出租及道路停车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	认缴额(万元)	出资比例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6,315.62	89.9%
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02.52	10.0%
深圳宏升启源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2	0.1%
合计	7,025.16	100%

财务情况:崇左岭南截至2019年4月30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7025.13万元,负债总额为0万元,净资产为7025.13万元。

崇左岭南为公司中标的崇左市公园绿地景观工程PPP项目之项目公司,公司直接持有其89.9%的股权,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10%的股权,深圳宏升启源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0.1%的股权,公司与崇左岭南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担保主要情况

项目公司崇左岭南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左分行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万象支行申请不超过3.1亿元,期限17年的项目贷款。现申请岭南股份对项目公司崇左岭南的不超过3.1亿元,期限17年的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提供上述担保事项,上述议案已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本次董事会审议的担保事项是为加快项目落地,有效地推进公司生态环境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本次担保及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拟为项目公司广西崇左市岭南城市建设有限责任公司3.1亿元的贷款提供担保。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议审议的担保事项是为了有效推进公司项目的顺利落地,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

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拟为项目公司广西崇左市岭南城市建设有限责任公司3.1亿元的贷款提供担保。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岭南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保荐机构对公司此次对项目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额度不超过3.1亿元,占公司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6.88%。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59.53亿元,占公司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32.14%。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6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有效推进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岭南股份”)、“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恒润文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润集团”)文化旅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公司拟对恒润集团的贷款或融资租赁等业务提供不超过7,000万元的担保。其中,恒润集团拟与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合作开展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本数)的融资租赁业务,融资期限为2年,并由公司为此次融资租赁业务本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自担保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租赁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2年,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根据公司于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19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恒润集团提供不超过7,000万元的贷款担保事项在上述对外担保额度的预计范围内。因此,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恒润文化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住所:上海市奉贤区青工路655号
法定代表人:刘军
注册资本:21,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8年3月21日
经营范围:影视策划,电影制片,从事数码影像、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影院机房工程施工,综合布线,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音响系统设备、工艺礼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的销售,展览展示服务,展台制作设计,电子设备、电子设备、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影院座椅、播放服务器设备、玩具、液压成套设备(除特种设备)的设计、销售,自有设备租赁,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	认缴额(万元)	出资比例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20,200	96.19%
广西国家创新医疗健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	3.81%
合计	21,000	100%

财务情况:恒润集团截至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49,606.99万元,负债总额为78,030.08万元,净资产为71,576.90万元,营业收入7,531.26万元,净利润13,972.05万元。

公司直接持有恒润集团96.19%的股权,广西国富创新医疗健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恒润集团3.81%的股权,恒润集团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与恒润集团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担保主要情况

公司拟对恒润集团的贷款或融资租赁等业务提供不超过7,000万元的担保。其中,恒润集团拟与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合作开展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本数)的融资租赁业务,融资期限为2年,并由公司为此次融资租赁业务本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自担保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租赁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2年,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提供上述担保事项,上述议案已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

意。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议审议的担保事项是为了有效推进公司项目的顺利落地,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拟为子公司上海恒润文化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7,000万元的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额度不超过7,000万元,占公司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55%。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59.53亿元,占公司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32.14%。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409 证券简称:*ST地矿 公告编号:2019-043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地矿,证券代码:000409)于2019年5月10日、5月13日、5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2%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2.公司于2019年3月8日收到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鲁国资收益字[2019]16号),同意将山东地矿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85,356,55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16.71%)无偿划转给瓷矿集团有限公司。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由山东地矿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瓷矿集团有限公司。

3.上述公司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事项尚未完成,股权过户尚需取得有关部门同意并办理相关手续。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对公司经营独立性和本期财务状况无实质性影响,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影响尚不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该事项尚需深圳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对影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地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矿集团”)及其上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正筹划涉及公司股权重大事项,构成公司控制权变更。本次控制权变更事项系山东省属国有企业之间的国有股份无偿划转,涉及地矿集团持有公司股份85,356,551股,占公司总股本16.71%“本次划转”。该事项相关交易对手方为瓷矿集团有限公司(“瓷矿集团”),本次划转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由地矿集团变更为瓷矿集团。

公司于2019年1月31日披露了《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公司控股股东地矿集团与瓷矿集团签署了《山东地矿集团划转决定》(2019-131号),本次划转完成反查调查。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给瓷矿集团》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公司于2019年3月8日收到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鲁国资收益字[2019]16号),同意将地矿集团所持有的公司85,356,551股股份无偿划转给瓷矿集团。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份无偿划转获得山东省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公司于2019年4月8日收到瓷矿集团发来的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2019]131号),本次划转完成反查调查。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给瓷矿集团》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2.公司于2019年5月14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豁免履行相关承诺的议案》,本次划

转完成后,地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豁免履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向上市公司注入资产、减少关联交易以及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等相关承诺。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豁免履行相关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及2019年4月30日披露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3.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披露了2018年年度报告,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8年审计报告》,公司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065,394,827.15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981,337.92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985,607,467.74元,因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期末净资产均为正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3.2.11条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且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其他需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提交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获获同意,公司股票简称将由“*ST地矿”变更为“山东地矿”,证券代码仍为000409,日涨跌幅限制由5%恢复为10%。

4.公司因未按期披露2017年度报告和2018年一季度报,存在信息披露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公司于2019年1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19]19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公告编号:2019-006)。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正式处罚决定。

5.经查询,除以上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

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7.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8.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1.上述公司股权重大事项,股权过户尚需取得有关部门同意并办理相关手续。本次划转对公司经营独立性和本期财务状况无实质性影响,对公司未来发展及人员安排等方面影响尚不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股票交易能否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存在不确定,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为《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

4.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002609 证券简称:捷顺科技 公告编号:2019-043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调整股权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亿元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捷顺金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顺金科”)进行增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调整股权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

目前,捷顺金科已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捷顺金科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11,000万元,相关登记信息具体如下:

企业名称:捷顺金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NQNE6A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住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玉翠社区和平路和平工业园捷顺科技有限公司201

法定代表人:唐健
注册资本:人民币11,000万元
营业期限:2017年08月09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通信设备、计算机、网络信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系统集成与销售;信用风险管理平台软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不含运营业务);云平台技术服务;数据库服务;市场信息咨询;电子结算系统软件的开发与销售(不得从事电子支付业务);电子标签、云软件技术服务;经营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自有设备租赁;汽车租赁(除金融租赁);从事广告业务;会议服

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查;停车场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停车场建设工程;停车场系统研发。(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停车场经营。

特此公告。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五日